定期開徵之使用牌照稅繳款書歸戶申請方式

一、網路：

1. 至「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入口網」（https://net.tax.nat.gov.tw)，點選「使用牌照稅歸戶申請」，以自然人憑證、工商憑證、健保卡或其他經財政部審核通過之電子憑證進行驗證。
2. 進入「線上查繳稅、電子傳送服務」頁面後，點選使用牌照稅歸戶，縣市別、申請類別及歸戶狀態依照系統預設選擇全部，再點選查詢，並勾選欲歸戶縣市之車輛申請歸戶。
3. 輸入資料送出申請後，選擇電子寄送者，需於24小時內至Email 進行認證。(欲觀看申請步驟圖，請至歸戶專區之使用牌照稅繳款書歸戶懶人包)

二、書面：填寫使用牌照稅歸戶申請書(如附件)，以郵寄、傳真、電子檔傳送或臨櫃申請等方式，向車籍所屬之稽徵機關申請。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附件

使用牌照稅定期開徵繳款書及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納稅義務人統一編號	
納稅義務人姓名	
申請歸戶項目	□繳款書 □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（適用已辦理委託轉帳者）※注6
	□申請　□變更　□註銷
寄送方式 （二擇一）	□紙本，**投遞地址：** □電子，**電子信箱：**
檢附證明文件	□1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□2. 無中華民國國籍者，請檢附居留證、護照或其他證明文件影本。 □3. 公司行號或機關團體請檢附中央(或地方)政府核發之核准函、設立(或變更)登記表或公司登記事項證明書影本。 □4. 其他：

此致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　　分處

納稅義務人姓名：　　（簽章）

納稅義務人統一編號：

電話/手機：

地址：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使用牌照稅歸戶，僅限定期開徵之使用牌照稅：
   (1)每張歸戶之繳款書以5筆車籍號碼為限。
   (2)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，以納稅義務人統一編號進行歸戶，合併列印為1份。
2. 應於使用牌照稅開徵前2個月提出申請，逾期申請者，自申請次期開始適用。
3. 申請/變更案件受理後，本處將發送驗證信，請於7日內至電子郵件信箱進行認證，逾期將無法認證，且視同未完成申請(僅申請寄送方式為電子者適用)。
4. 請勿使用大陸地區之電子郵件信箱，避免收不到驗證信(僅申請寄送方式為電子者適用)。
5. 繳款書歸戶後，若應納金額超過3萬元，無法至便利商店繳納補單。
6. 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，適用於已申辦長期約定轉帳繳納使用牌照稅者；未申辦約定轉帳者，請逕填寫委託轉帳代繳（領）各項稅款約定書一併申請長期約定轉帳及繳納通知歸戶作業。

範例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

使用牌照稅定期開徵繳款書及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112 年 7 月 3 日

納稅義務人統一編號	A234567891
納稅義務人姓名	柯大仁
申請歸戶項目	■繳款書 □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（適用已辦理委託轉帳者）※注6 ■申請　□變更　□註銷
寄送方式 （二擇一）	□紙本，**投遞地址：** ■電子，**電子信箱：**a23949211@gmail.com
檢附證明文件	■1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□2. 無中華民國國籍者，請檢附居留證、護照或其他證明文件影本。 □3. 公司行號或機關團體請檢附中央(或地方)政府核發之核准函、設立(或變更)登記表或公司登記事項證明書影本。 □4. 其他：

此致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　中正　分處

納稅義務人姓名：柯大仁　印　（簽章）

納稅義務人統一編號：A234567891

電話/手機：23949211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7-2 號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使用牌照稅歸戶，僅限定期開徵之使用牌照稅：
   (1)每張歸戶之繳款書以5筆車籍號碼為限。
   (2)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，以納稅義務人統一編號進行歸戶，合併列印為1份。
2. 應於使用牌照稅開徵前2個月提出申請，逾期申請者，自申請次期開始適用。
3. 申請/變更案件受理後，本處將發送驗證信，請於7日內至電子郵件信箱進行認證，逾期將無法認證，且視同未完成申請(僅申請寄送方式為電子者適用)。
4. 請勿使用大陸地區之電子郵件信箱，避免收不到驗證信(僅申請寄送方式為電子者適用)。
5. 繳款書歸戶後，若應納金額超過3萬元，無法至便利商店繳納補單。
6. 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，適用於已申辦長期約定轉帳繳納使用牌照稅者；未申辦約定轉帳者，請逕填寫委託轉帳代繳（領）各項稅款約定書一併申請長期約定轉帳及繳納通知歸戶作業。